（上接B45版）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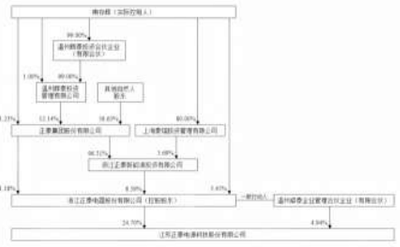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正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6-007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陆川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陆川、张智寰、南尔、周承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全体委员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6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行政职务，按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岗位薪酬，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5.00万元/人/年（税前），按月平均发放。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明细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周承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承担责任、工作绩效、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明细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陆川、张智寰、南尔、周承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审核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为其控股公司代为开具保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为其控股公司代为开具保函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正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44,396,363.7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母公司2025年度计提盈余公积、加上年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15,872,063.41元，扣除分配2024年度普通股股利，母公司202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9,505,335.49元。

在符合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2025年度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本次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人民币1元。本年度不送股，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为360,868,803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36,086,880.30元，约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如自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以实际派发结果为准。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36,086,880.30	36,323,455.30	25,329,993.71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349,668.92	217,164,693.34	64,386,769.1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250,607,018.8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419,505,335.4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97,740,329.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87,633,710.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97,740,329.31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36,086,880.30元，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人民币97,740,329.31元，占2023-2025年度年均净利润的52.09%，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具体说明如下：

1、现金分红水平低于当年净利润30%的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光伏储能设备、元器件以及金属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需要、增强抗风险能力，需要一定的安全资金保障，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其他资金需求。公司业务发展稳定，具备持续盈利能力，光伏储能设备、元器件业务正处于成长期。因此，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并充分考虑维护股东利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结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支持主营业务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3、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且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此外，公司将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接受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或建议，并及时给予反馈，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4、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优化经营管理、加大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力度，着力提升经营业绩、核心竞争力和分红水平，以业绩增长带动价值成长，回馈广大投资者。

5、最近两个会计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金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5、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财务报表项目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0.00万元和4,495.65万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00%和0.90%。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正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泰电源”）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并签署〈资产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电器”）、上海挚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挚者”）、上海绅峰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绅峰”）（以上三个主体以下合称“交易对方”或“业绩承诺方”）收购正泰电器控制的光伏逆变器及储能资产，交易对方将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整合资产，并在整合完成后将合资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应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

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且该等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标的资产，本次交易对通州盎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盎泰电源”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合计作价84,030.47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盎泰电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目前，交易对方与公司已完成标的资产的交付与过户，标的公司已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涉及事项的交割已完成。

二、本次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承诺概况

根据公司、正泰电器、上海绅峰及上海挚者签署的《重大资产购买协议》，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8,956.39万元、11,239.93万元和13,538.79万元。上述净利润的计算系指标的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二）业绩承诺补偿方案

根据公司、正泰电器、上海绅峰及上海挚者签署的《重大资产购买协议》，交易各方同意由公司在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结束后的4个月内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出具标的公司的《专项审计报告》。

如在承诺期内，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正泰电器、上海绅峰及上海挚者应在标的公司当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向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总对价－累积已补偿现金金额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应补偿金额时，如果当年度计算的现金金额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

此外，根据正泰电器、盎泰电源、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签署的《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在根据《重大资产购买协议》核算盎泰电源的业绩实现情况时，本次增资款将从款项到位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并在计算盎泰电源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时予以扣除。前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减值补偿

在承诺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现金金额，则正泰电器、上海绅峰及上海挚者应对公司另行进行现金补偿。因标的公司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承诺期内因净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补偿现金金额。

在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补偿中，正泰电器、上海绅峰及上海挚者应按照各自截至《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签署日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承担上述补偿责任，向公司支付补偿款总计不超过标的公司的交易总对价，正泰电器、上海绅峰及上海挚者中任何一方按其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应支付的补偿款总额不超过其就标的股权转让已取得的交易对价。

三、减值测试过程

（一）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已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评估”）对盎泰电源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其《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温州盎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6〕218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估采取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盎泰电源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123,567.58万元。

（二）其他应扣除的影响

本次评估中，盎泰电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3,567.58万元，扣除盎泰电源股东增资款影响后的盎泰电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13,073.88万元，相关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盎泰电源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123,567.58
减：承诺年度期限内盎泰电源股东增资（含利息贡献）	10,493.70
加：承诺年度期限内盎泰电源已发放现金股利	
考虑各项影响后的盎泰电源全部股东权益价值	113,073.88

（三）公司履行的程序

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公司已向坤元评估执行了以下工作：

1、已充分告知坤元评估本次评估的背景、目的等必要信息。

2、谨慎要求坤元评估，在不违反其专业标准的前提下，为了保证本次评估结果和原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购买涉及的温州盎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模拟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37号）的结果可比，需要确保评估假设、评估参数、评估依据等不存在重大不一致。

3、对于以上若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需要及时告知并在其评估报告中充分披露。

（四）比对两次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评估假设、评估参数等是否存在重大不一致。

（五）将承诺期末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与标的资产收购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进行比较，计算是否发生减值。

四、测试结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盎泰电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3,567.58万元，扣除盎泰电源股东增资款（含利息贡献）10,493.70万元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13,073.88万元，高于正泰电源原收购交易作价84,030.47万元，盎泰电源不存在重大不一致。

3、对于以上若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需要及时告知并在其评估报告中充分披露。

（四）比对两次评估报告中披露的评估假设、评估参数等是否存在重大不一致。

（五）将承诺期末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与标的资产收购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进行比较，计算是否发生减值。

五、测试结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盎泰电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3,567.58万元，扣除盎泰电源股东增资款（含利息贡献）10,493.70万元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13,073.88万元，高于正泰电源原收购交易作价84,030.47万元，盎泰电源100.00%股权未发生减值。

五、中介机构意见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正泰电源管理层编制的《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正泰电源与正泰电器、上海绅峰、上海挚者三位股东签订的《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的相关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盎泰电源100.00%股权在2025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价值，并能够支持其得出的减值测试结论。

（二）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未发生减值，业绩承诺方无需对公司进行补偿。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业绩承诺期届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审核报告》；

（五）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承诺期届满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正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2026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服务，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机构信息

（一）基础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吴赟昕	张荣亮	谢军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8年	2020年	1998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6年	2018年	1994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1996年	2020年	2019年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3年	2023年	2023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了伟星新材、正泰电器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复核了华凯易佰、爱威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近三年签署了深城交、崇达技术、宏润建设、恒丰纸业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130.00万元，其中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10.00万元，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00万元。

2026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天健协商确定。

三、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服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正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期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6,097.63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9.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6.3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10.15
存货跌价损失	4,411.46
合计	6,097.63

（二）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2025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839.68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336.34万元。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方法参照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由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2025年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510.15万元。

3、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期末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进行了分析，对存货依据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411.46万元。

二、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度，公司上述计提减值准备合计6,097.63万元，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将全额计入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6,097.63万元。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50 证券简称：正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泰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电源”）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正泰电源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目前正泰电源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海外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多种货币结算，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风险敞口，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本次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预计自正泰电源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任一时点的最高余额不超过8,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在有效期内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交易方式

公司拟在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对手方经营稳健、资信良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限于公司主营业务所使用的结算货币，包括